

# 附件一、申請書

## 「經濟部中小型店家數位轉型補助方案」服務提供者申請書

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營業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請勾選，可複選)		
	設立登記日期		實收資本額 或出資額		
	代表人	姓名	職稱		
	聯絡人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 )		分機			
手機					
E-mail					
預計提供之數位服務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線上點餐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2. 雲端訂位或候位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3. 雲端收銀(POS)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4. 行動支付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5. 電子發票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6. 店面人流計數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7. 優惠券、點數核銷服務      (請勾選，可複選)				
	服務店家行業別： <input type="checkbox"/> 餐飲業 <input type="checkbox"/> 零售業      (請勾選，可複選)				
	服務商圈區域： <input type="checkbox"/> 北北基 <input type="checkbox"/> 桃竹苗 <input type="checkbox"/> 中彰投 <input type="checkbox"/> 雲嘉南 <input type="checkbox"/> 高屏 <input type="checkbox"/> 宜花東 <input type="checkbox"/> 離島_____ (請註明金、馬、澎)      (請勾選，可複選)				
	簽約店家家數：_____				
智慧財產權聲明及授權同意事項	<p>一、本公司同意一經經濟部公告為「經濟部中小型店家數位轉型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指稱之服務提供者後，不限地域、時間及方式將本次活動所有圖表、文字、影、音、像以及其他因執行本次活動所產生的創意與構想等相關資料之智慧財產權無償非專屬授權予經濟部。</p> <p>二、本公司保證本次推廣計畫為本公司自行企劃，且為執行本次推廣計畫所有圖表、文字、影、音、像、軟體、硬體或其他器材等以及其他因執行本次活動所產生的創意與構想等相關內容，皆為本公司自行創作或已取得著作、商標、專利權人之授權有合法之使用權利，無抄襲、模仿或剽竊等侵害他人權利或著作、商標、專利權之不法情事。</p>				

聲明事項

茲聲明本公司參與「經濟部中小型店家數位轉型補助方案」及下列所載事項：

- 一、本公司最近5年內無執行政府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
- 二、本公司無因執行政府計畫受停權處分且停權期間尚未屆滿之情事。
- 三、本公司最近3年內無欠繳應納稅捐之情事。
- 四、本公司最近3年內無違反環境保護、勞工或食品安全衛生相關法律，或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之相關規定，並經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情節重大之情事。
- 五、本公司自願受本要點之拘束，另將充分告知店家該要點下相關權利義務。
- 六、本公司瞭解契約價金之內容限於本要點列舉之數位服務方案。
- 七、本公司同意提出可佐證本公司與店家契約關係仍繼續存續及數位服務方案仍持續使用之相關數據資料予經濟部，並同意經濟部得於去識別化後引用相關數據資料進行分析及利用。
- 八、本公司如有侵害第三人之合法權益時，應自行處理並承擔一切法律責任；如因此致經濟部涉訟或應對第三人負損害賠償責任，本公司應負責抗辯、支付損害賠償及律師服務等因訴訟衍生之一切費用。
- 九、本公司知悉經濟部可能隨時就補助區域公告調整之，亦可能對本公司之簽約店家數及服務區域限制之，本公司同意配合，如有因此影響本公司之權益者，本公司不予追究。

申請人：

代表人：

文件送達地址：



(請蓋公司印鑑章)



(代表人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